

# 何物聖經？與我何干？（大綱）

鄧紹光博士

香港浸信會神學院

## 一、聖經不是甚麼

- 聖經不是百科全書（不是所有知識都講）
- 聖經不是人生智慧格言金句（不是人的智慧累積而成的片言隻語）（不可道德化）
- 聖經不是哲學命題（不可抽象化）
- 聖經不是密碼，需要特別鎖匙才可以解開，或推背圖、天書（不可私有化）（不可視之為神秘知識）
- 聖經不是「魔法符咒」或「聖物」（不可神聖化）
- 聖經不是籤文（不可民間宗教化）

## 二、聖經是甚麼

- 聖經是三一上帝在其經世拯救活動中產生的
  - 三一上帝在其經世啓示（溝通）的拯救活動，先於聖經書卷的寫成（三一上帝在歷史中的啓示事件，先於聖經書卷在歷史中的寫成）
  - 三一上帝命任（揀選/分別為聖/聖化）先知和使徒，並透過聖靈的感動/感通、加力底下，以文字見證三一上帝在其經世啓示（溝通）的拯救活動
  - 在聖靈的感動/感通、加力底下，先知和使徒在寫作內容上及語言形式上，完成配合上帝的心意，而可以說是「人受聖靈感動，說出從上帝而來的話。」（彼後一 21，聖經新譯本）

### 三、聖經的作用／目的

- 三一上帝使用成文的聖經來延續其經世拯救活動，即使用聖經作為器皿／僕人，來見證／指向上帝拯救性的自我啟示／溝通，讓上帝自身以拯救者的身份臨在／呈現，並建立與人立約的團契
- 簡單來說，上帝賜下聖經給基督信仰群體，讓他們透過閱讀、講解聖經，而跟三一上帝相交，得以塑造、養育、教化而成忠於三一上帝的信徒群體，並在生活中活出／踐行上帝在基督裡展現的生命。（參提後三 15-17）

### 四、怎樣閱讀聖經

- 起點：首先確認清楚聖經不是甚麼、聖經是甚麼。錯誤的期望，導致錯誤的解釋，並錯失拯救與塑造。
- 態度：讓上帝透過聖經來教導我們、轉化我們的頭腦、世界觀和生活踐行，而不是用聖經來支持自己已有的想法和生活方式。
- 基本認識（1）
  - 明白整本聖經所見證的是三一上帝的經世活動：創造、拯救（賜下律法（舊約），聖子道成肉身（新約））、終末（新天新地）；或是六幕劇：1. 上帝創立其國度：創造；2. 背叛上帝的國度：墮落；3. 君王揀選以色列：拯救開始；4. 君王來臨：拯救落實；5. 廣傳君王的消息：教會使命；6. 君王回來：拯救終成
  - 六十六卷聖經書卷基本上是見證三一上帝在人類歷史中的作為，因此不能抽離以色列人的歷史和教會的歷史來了解每一書卷。
  - 因此，每一書卷都有其文學類型或體裁或寫作方式，不能置之不理，但六十六卷書卷卻共同組成一宏大的上帝在世故事。
- 基本認識（2）
  - 每一書卷都是針對以色列人或教會當時的生命和生活來書寫，作出教導（上帝透過先知和使徒來教導以色列人和教會）
  - 舊約以律法為中心（但律法不是抽離歷史的）。律法是上帝的禮物，

讓以色列人得生命，亦透過他們的生活向列邦作見證；律法指向基督。

- 新約以基督為中心，基督並不廢棄律法，乃是成全律法，具體活出律法，成為信徒追隨的榜樣，在生活每一層面作主門徒。基督使律法血肉化。
- 基本認識（3）
  - 我們要進入這個上帝在世的故事，今日的教會也是在這個故事之中。作為追隨耶穌基督的門徒群體，教會今日的生活和踐行應該是上帝宏大故事其中一幕。惟有進入上帝在世的故事，我們才會被轉化，塑造成不一樣的門徒生命。在上帝在世的故事中，我們像以色列人和初期教會的門徒一樣，被耳提面命。
  - 因此，不能停留在分析經文的階段，要呈現／展現上帝在世的故事世界，並進到故事的世界之中去。
- 基本認識（4）
  - 不要把故事約化為原則，而要視之為以色列人和教會在其具體處境的生活方式，從而啟發我們今日在自己的具體處境中怎樣生活，才是合符上帝心意，跟隨主耶穌。

## 五、總結

- 要在三一上帝的經世拯救底下來了解聖經的作用和目的
- 要在三一上帝的經世拯救底下來了解教會閱讀聖經的作用和目的